

其他事項說明

「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」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運動部全民運動署
- (二) 地址：106055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131號9樓
- (三) 聯絡人：陳科員
- (四) 電話：02-8771-1620
- (五) 傳真：02-2732-6613
- (六) 電子郵件：lappin@sa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草案預告後所做重大修正之內容及其原因：

草案預告後並無做重大修正。

(二)就草案預告時各方所提實質評論之回應說明：

草案預告時並無接獲相關各方所提實質評論。

(三)主要替代方案及支持所擇方案的理由：

為因應運動部（以下簡稱本部）於114年9月9日成立，山域嚮導資格檢定之相關業務已由本部承接，爰有配合修正本辦法機關名稱之必要，無替代方案。

(四)本次發布法規與參據之關鍵實證資料和其他資訊間之關聯性說明：

本部於114年9月9日成立後，山域嚮導資格檢定之相關業務已由本部承接，爰配合修正本辦法機關名稱。

¹ 格式說明：

(1)標楷體14號字，單行間距。

(2)採直式橫書方式製作，距離左邊線3公分、右邊線2.5公分、上邊線2.5公分、下邊線2.5公分。